

[首页](#)[政务公开](#)[政务服务](#)[交流互动](#)[网站无障碍版](#)

当前位置：首页 &gt; 政务公开 &gt; 通知公告

## 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度中山市第一批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4-03-26 信息来源：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分享：[微信](#) [微博](#)

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实施我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科技进步在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根据《中山市社会公益科技研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山科发〔2023〕194号），现开展2024年度中山市第一批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领域

支持医疗卫生、民生科技、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等社会公益科研领域的创新探索和研究。

### 二、资助对象

在我市行政辖区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疗机构、高校、科研院所、事业单位和行政机关等。

### 三、资助方式

项目验收通过后采取事后补助的形式拨付。

### 四、申报要求

（一）项目分为医疗卫生领域一般项目、非医疗卫生领域重点项目、非医疗卫生领域一般项目三个类别。重点项目资助额度最高20万元；一般项目以自筹项目为主，给予财政经费支持的项目资助额度最高10万元，申报指南有其他规定，以申报指南为准。

（二）重点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3年，一般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1-2年；原则上项目实施时间不能延期，特殊情况，经批准只许延期1次，时间不超过1年（其中，1年实施周期项目只能延期半年），突发事件不可抗力事件除外。鼓励申报单位加大研发投入，优先支持自筹经费充足的项目。

（三）项目负责人应为中山市内单位的全职受聘人员，同一项目负责人本年度只能申报1个项目，项目负责人承担在研项目且在本次申报截止日前未提交完整验收申请材料的，不能申报新的项目。

（四）申报项目、申报材料应真实可靠，申报单位须对所有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推荐单位负责项目审查推荐，保证申报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

（五）联合申报的项目，联合申报单位之间须签订责权利明确的合作协议，且各方分工明确、节点目标科学、经费预算合理、知识产权归属清晰。

（六）申报项目需在中山市实施，牵头单位原则上应分配最大资金份额，项目参与单位为市外的，不得分配市级财政资金。

（七）项目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收集、买卖、出口、出境等须遵照《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要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并通过实验动物福利和伦理审查。申报本项目则视为同意本条款。

### 五、申报程序

申报单位根据指南要求，通过“中山市科技创新管理一体化系统”（网址：<http://120.234.108.76:9124/zs>，以下简称“一体化系统”）填写并提交申报材料。

（一）注册。已在一体化系统注册的单位继续使用原有账号进行申报和管理。首次申报的单位先注册单位信息，审核通过后可获得单位用户名和原始密码。

（二）网上填报。申报单位注册后，增设申报人账号，即可线上填写申请书并上传相关材料。完成填写的申请书，需经申报单位账号审核，方为成功提交申请书。

（三）项目推荐。项目经申报人所在单位审核推荐至市卫健局或所在镇街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再向市科技局推荐。

（四）材料报送。纳入公示名单的项目，可在系统下载申请书及合同书打印（带水印，无“草稿”字样），一式2份，正文与附件一并装订成册。根据档案管理要求，请提供一份标注页码的纸质资料原件（申请书及合同书）。在规定时间内交至市政务服务中心办事窗口（C11窗口）（地址：东区博爱六路22号），可进入“中山云预约”微信小程序，选择市科技局预约取号。

### 六、申报材料

（一）申报材料（重点项目提供）：

- 《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申报书》；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合作协议复印件（如有合作单位）；
- 查新报告(有效期内，即以本通知日期为准的半年内)；
- 自筹资金承诺函（非财政预算单位提供）；
- 与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检测报告、获奖证书等佐证材料复印件；
- 医疗卫生重点项目需提供医学伦理委员会审查文件（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的项目需提供伦理审查表）

9.申报指南规定的其他材料。

(二) 申报材料(一般项目提供):

- 1.《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申报书》;
-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 3.合作协议复印件(如有合作单位);
- 4.自筹资金承诺函(非财政预算单位提供);
- 5.与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检测报告、获奖证书等佐证材料复印件;
- 6.医疗卫生一般项目需提供医学伦理委员会审查文件(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的项目需提供伦理审查表);
- 7.申报指南规定的其他材料。

#### 七、申报时间

- (一)项目申报人网上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26日下午17:00
- (二)申报单位网上推荐截止时间:2024年5月3日下午17:00
- (三)镇街主管部门网上推荐截止时间:2024年5月10日下午17:00
- (四)市卫健局网上推荐截止时间:2024年5月10日下午17:00
- (五)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纳入公示名单的项目提交):2024年9月10日下午17:00

#### 八、联系方式

(一)申报业务咨询:

市科技局资源配置与管理科:蔡蕊、李昊,联系电话:88230061。

(二)纸质材料受理:

中山市政务服务中心办事窗口(C11窗口),联系电话:89817139。

- 附件:1.2024年度中山市第一批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2.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3月26日

附件下载:附件1.2024年度中山市第一批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申报指南.docx

附件下载:附件2.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pdf



打印



关闭

网站地图 | 联系方式 版权所有: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6-2022 kj.zs.gov.cn



联系电话:(0760)88315063 地址:中山市松苑路1号市政府大楼



邮编:528403 粤ICP备14014162号-1 网站标识码:4420000033 粤公网安备 44200002443105号